

蜉 蝣

许俊文

这是一种美得令人伤感的小虫子。

许多年前，我读到一则关于这种小虫子的消息，在我国极度干旱的西部某地，天突降暴雨，洪水将一块风化的岩石冲毁，形成一股泥石流。当时在场的科考人员惊奇地发现，藏在岩石里的虫卵，少说也有上亿年了，竟然遇水涅槃，孵化出一种活物来，生着一对白色透明的翅膀，在沉淀后的水面上轻盈地飞舞，妙曼如天使。

它，就是蜉蝣。

早就想写一写这种小虫子了。可是，那时自己多么年轻，感觉人生的路还很长，还有许多美好的事物在前方等待着自己，因而对这种小生灵持漠视的态度，是完全可以理解的。不成想，那看似很长的人生，转瞬间就成为黄昏。那天，当我从散场后的生日宴上回到家中，蜉蝣这种小虫子，又出现在我的眼前。

它们在我的心中有了重量。

蜉蝣于我并不陌生。在我的故乡皖东豆村，这种小虫子多的是，它们通常在春夏之交的傍晚出现。记得有一次，成千上万只蜉蝣聚集在我家门前的水塘边，天空疑似下起了一场鹅毛大雪，纷纷扬扬，飘飘洒洒。每只蜉蝣的身后都飘忽着三根长长的尾须，忽上忽下，姿态是那么的纤巧动人。因为飞行振动频率低，更显得优雅，有一种独特的美感。因群体庞大，又是出现在暮霭时分，给我的感觉仿佛有一团巫气在不停地搅动着，空气中弥漫一种捉摸不定的气息。那浩大的阵势，老人们也没见过，以为此乃不祥之兆，预示着将有天灾人祸。我清楚地记得，祖母让我燃起一堆麦秸火，把它们尽快地驱赶走。

事实证明，我们纯属杞人忧天。那些轻舞的蜉蝣，一边飞舞，一边死亡，约莫一袋烟工夫，地面上落了一层厚厚的尸体。

欢乐与死亡，浓缩在有限的时空里。

许多年后我才知道，蜉蝣是一种速生速死的昆虫，它们的寿命短暂得以小时计。一只成年蜉

蝣，从生到死，超过不了一天时间，用“朝生暮死”比喻，是再贴切不过的了。

我不由得惊叹，世界上居然还有如此短暂的生命！

长大后读《诗经》，又与这种小虫子相遇：

蜉蝣之羽，衣裳楚楚。

心之忧矣，于我归处。

蜉蝣之翼，采采衣服。

心之忧矣，于我归息。

蜉蝣掘阅，麻衣如雪。

心之忧矣，于我归说。

如今再读这首诗，深感自己的心与古人是相通的，然而，属于自己的光阴已所剩无几。原先的那个我，在悄无声息的时光中，已经走远。常常，我会独对着黄昏发愣，心中浮起一种苍然之感。

一只，乃至一群蜉蝣的死亡，看似与我们的实际生活没有什么关系，可事实上，我们的心还是被触动了。起码我是如此。

蜉蝣这种渺小的昆虫，体长2-3公分，化为成虫即不饮不食，其寿不足一日，它们来到这个世界唯一的使命，就是寻找伴侣，忙着交配，繁衍子嗣，完成这一物种的延续。舍此，别无他图。

从蜉蝣那里，我接收到了空谷音的反响：向生而死。它们看重的是现世，只顾今朝，因而活得轻松、超然、快乐。

人生如蜉蝣，繁华似春梦。蜉蝣的一生与人很像，我们常说“人生百年”，其实通常人也只有几十年，跟一天相比，的确漫长。但在无边的宇宙中，人也不过像蜉蝣一样微小到不值一提，相比能活到几千年的古树，和存在几十亿年的星体而言，我们的生命短暂到可以忽略不计。

好在，人是能够自我觉醒的生物，在生存过程中就能意识到死亡的阴影，仿佛自己的身后总是拖着一条毒蛇似的长辫子，不可避免地会一问再问，我是谁？我要往哪里去？每当触及这个问题，那种深入骨髓的忧伤便蜂拥而至，浮生若梦的感觉就分外强烈。

譬如我自己，眼里越来越空，原来那些看重的东西，已经变得轻了。

我的意思不是让你我放弃理想和希望，而是不要过分地心存憧憬与执念，在各种不切实际的欲望中挣扎，在名利面前比拼，甚至为了失去的那一点东西枉自痛苦。是的，我们无法改变生命的长度，却可以提炼生命的质量。背不动的东西，丢下；追不到的虚妄，放手；累了，困了，伤了，找个安静的地方休息，调整好自己，然后继续前行。

学会把有限的生命投入在那些美好的事物上，一日当作一日，焉能不会像蜉蝣一样快乐呢？



天路 周文静 摄

地 耳

高凤华

泥土突然有了虫蚁的蠕动，杨柳的枝桠爆出点点绿意，鸭子在水里叫得更欢，而野蜜蜂不知打哪里来，嗡嗡地在土墙上打着洞眼儿，剪着双尾的雏燕，扑楞着嫩翅在梁间来回学步。勤劳的农人赶紧把油了桐油的犁耙秒碇从杂物间翻出来，歇了一冬，身上不动动，浑身不舒服。孩子们则坐在门槛上，仰头眯缝着眼睛数燕儿，“燕儿来，欢欢喜喜”，童声朗朗，回荡在村庄的上空。

也就是一转身的功夫，突然发觉，镜子上灰蒙蒙地有了水雾，地板发汗，衣服晒了几天居然没干。长辈告诉我，这是回南天。亦舒的《回南天》写过这么几句：“南中国著名的低气压，风吹上来只觉得黏喀喀的，只想解开领带松口气，这就是传说中的薰风吧。像一个引你无限遐思之后不顾离去的女郎。傍晚却又转凉，会得嫌衣服不够，整个人被天气骚扰得精神恍惚，寝食难安。”其实，这就是要变天下雨的节奏。

第一声春雷总让人颤颤惊惊。

我少年时，生活拮据，乡下人家，饭能吃个半饱，已是大福，遑论有菜无菜可佐。那时江南每逢雨过，风云知己，山水生动，总会有些土生土长的精灵，比如地耳，比如牛屎菇。大清早，村庄还在梦中，祖母就吩咐我揣上沙撮（一种竹扎箕斗）去堤上捡地耳。故园荆南，地势低洼，圩田密布。因先民早年筑堤堵水护田，以邻为壑，故田间多蜿蜒垵堤，长龙似的，一村一垵，村村有垵，于是垵垵相接，便形成垵中有垵、垵里套垵的格局。仅邑南，像这样的民垵就有九九八十一处之多。雨过后，垵堤上的地耳是很多的。

地耳不入流，没有可以稽考的饕餮谱。祖母说，它是“天老菩萨（老天爷）”擤的鼻涕，变成耳朵，伏在地上，是来刺探人间百物善恶的。乍听上去，还真有点像，因它那卷缩的样子，的确像耳，又脏兮兮、滑溜溜的，浑身沾满碎草。祖母说，樊迟学圃的时候，孔夫子嫌他没有大志，稀里糊涂，竟然真的把地耳给忘了，好在天老菩萨心存善念，又碍于天宫一言难尽的编制，只好给地耳安排这么个见不得人的差事。

父亲受过新式教育，经历过六十年代的饥饿，他更倾向于救荒的说法。在他看来，地耳和许许多多的野菜一样，都是上天赐予的救急之物，所谓“天能生人，必能养人”“天无绝人之路”，都是同一个道理。下雨天，他喜欢搬出那本发黄的《野菜谱》，当着挤满一屋的老爷爷们的面，抑扬顿挫的荆楚小调，便在屋里荡漾开来：

地踏菜，生雨中，晴日一照郊原空。

庄前阿婆呼阿翁，相携儿女去匆匆。

须臾采得青满筐，还家饱食忘岁凶。

东家懒妇睡正浓。

一曲终了，满屋悲声。往往这时候，便是大人们教育孩童的极好时机，勤快者得食，懒惰者挨饿，是千百年亘古不变的真理。家财万贯，不如日进分文。父亲说，有个懒鬼，吃都懒得吃，他娘要出门，担心他混不饱肚子会饿死，于是做了个项圈样的大饼子，戴在懒鬼的脖子上。懒鬼饿了，伸出舌头在饼子上咬两口。这样不知挨了多少日子，他娘回来时，懒鬼已经不在人世了。娘看看懒鬼后颈还未吃完的饼子，大恸，哭道，儿啊，你颈脖都懒得转一下，该饿死的，记得下辈子不要这么懒，托了一回人生，好歹要做个饱死鬼。

督堤上埋有许多夭折的孩童。那些年，生活医疗条件不是很好。我时常疑心，地耳就是死孩子变的。它肥都都滑溜溜的样子，和襁褓里的婴孩没啥二样，小耳朵是来听父母哭声的。因此，我坚持不吃地耳。

但村庄里贪恋地耳美味的数不胜数。每到春来雨泼，堤上便站满瞪大双眼的黑压压的人群。人们固执地相信地耳“久食色美，益精悦神，至老不毁（《药性考》）”，认定“明目益气，令人有子（《名医别录》）”。他们认为，“取细如米粒者，以水发开，沥去水，以高汤煨之，甚清腴。余每以小豆腐丁加入，以柔配柔，以黑间白。既可口，亦美观也。”《素食说略》营造的美食气氛，追远脍炙，胜过盛筵，令人神往。

稍长后，读到“天涯春信自如期”“春信今年早”这样的句子，想起春雷震地耳生，想起元春惜春探春还有迎春，又疑心地耳分明是来探春的，是来打听大地春的消息的。

